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前身为广东省科技信息中心（2006年由原广东金科信息网络中心和广东省科技声像服务部合并成立），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中心承担的主要职责和任务有：承担全省科技综合业务的技术支撑与监测分析工作；承担全省重大科技人才工程政策研究、组织实施、评价评估、跟踪管理、创新创业服务等全链条人才工作；开展科技数据资源整合与运行监测研究；开展科技宣传、舆情监测分析；开展产业技术创新动态监测研究；协助承担省科技厅电子政务、政务公开、信息安全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我中心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30名，配备领导职数3人（正职1人，副职2人）。根据中心事业发展需要，中心内设办公室、人才发展研究所、科技创新监测研究所、信息规划部、系统技术部、传播研究部、政务保障部等7个机构，组织架构图如下：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中心领导

总工



第二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收入合计 8,669.64 万元，支出合计 8,669.64 万元，收入支出各增加了 826.20 万元，增长了 10.53%，主要是 2017 年事业收入增加。

二、2017 年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年收入合计 4,777.68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了 159.80 万元，降低了 3.24%，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54.62 万元，占 59.75%，比 2016 年降低了 28.80%，主要是 2017 年无重新安排资金在当年列入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 1,910.54 万元，占 39.99%，比 2016 年增加了 101.1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为 0；其他收入为 12.52 万元，占 0.26%，比 2016 年增加了 65.83%，主要为利息收入增加。

三、2017 年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年支出合计 4,108.63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了 518.44 万元，增长了 14.44%。其中，基本支出 1,184.93 万元，占 28.84%，比 2016 年增加 230.04 万，增长了 24.09%；

项目支出 2,923.70 万元,占 71.60%,比 2016 年增加 288.40 万,增长了 10.94%。

四、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说明

(一) 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6,746.5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减少了 139.61 万元,减少了 2.03%。

(二)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54.62 元,与 2016 年相比,减少了 1,125.61 万元,降低了 28.28%,主要是 2017 年无重新安排资金在当年列入财政补助收入。2017 年我中心财政拨款收入均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632.8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减少了 361.39 万元,减少了 12.07%。2017 年我中心财政拨款支出均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632.84 万元,

与 2016 年相比，减少了 361.39 万元，减少了 12.07%。2017 年我中心财政拨款支出均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32.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2,564.26 万元，占 97.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4 万元，占 1.5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23 万元，占 1.0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56.25 万元，支出决算 2,63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5.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现行的预算管理体制，省级财政科技专项资金未纳入省科技厅部门的年初预算，而是由省财政部门代编代列预算，待科研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经申报、评审、立项以后再由省财政部门将科研项目资金直接下达至预算单位，并追加单位预算；二部分支出属于以前年度立项的科研项目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合同规定继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3.16 万元，全部是人员经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是 387.88 万元，

包括基本工资 40.8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35 万元，绩效工资 109.2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28 万元，包括退休费 40.16 万元，奖励金 9.13 万元，住房公积金 57.50 万元，购房补贴 68.4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说明

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1.9 万元，决算支出 14.92 万元，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0。预算和决算支出的差异原因主要是省级财政科技专项资金未纳入省科技厅部门的年初预算，支出均为科技项目专项资金。2017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为 4 个，共计 9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省科技创新监测研究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7 年省科技厅部门实际采购总额 74.28 万元，其中：货物实际采购金额 44.31 万元，服务实际采购金额 3.07 万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42%。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安排的资金，包括公共预算拨款和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科学事业单位从财务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款。

三、事业收入：指科研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科研收入、技术收入、试制产品收入、学术活动收入、科普活动收入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产品销售收入等。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科学事业单位收到的附属独立核算的生产、经营和服务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存款利息收入，捐赠收入、投资收益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科学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科学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

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九、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十、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

（一）博士后日常经费（项）：反映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人员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二）其他人事事务支出（项）：反映人力资源事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人事事务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商贸事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商贸实务方面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

（一）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反映知识产权宣传、试点等宏观管理支出。

（二）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知识产权事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三）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科学技术管理事务类未单独设置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

（一）机构运行（项）：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使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三）其他基础研究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础研究工作的支出，包括中科院、农科院研究生院的支出、博士

学科点科研基金和博士后科学基金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

（一）机构运行（项）：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三）高技术研究（项）：反映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四）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反映应用研究类未单设项

级项目的其他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

（一）机构运行（项）：反映各类技术与开发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应用技术与开发（项）：反映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研究的支出。

（三）产业技术与开发（项）：反映国家推进产业发展中重大、共性、关键性技术与开发，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出。

（四）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五）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技术与开发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

（一）机构运行（项）：反映科技服务机构的基本支出。

（二）技术创新服务体系（项）：反映国家为企业提供的信息、技术、中介等全方位服务和支持，建立健全企业技术服务体系等方面的支出。

（三）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四）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反映科技条件与服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的支出。

二十、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的支出，包括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的支出。

二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

（一）机构运行（项）：反映科普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科技馆站（项）：反映各级政府科技馆、站的支出。

（三）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反映科学技术普

及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科学技术普及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

（一）国际交流与合作（项）：反映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等方面的支出。

（二）重大科技合作项目（项）：反映重大国际科技合作专项支出。

（三）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反映科技交流与合作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科技交流与合作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专项（款）科技重大专项（项）：反映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

二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一）科技奖励（项）：反映用于科学技术奖励方面的支出。

（二）转制科研机构（项）：反映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的补助支出。

（三）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未单设项级项目的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反映文化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一）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反映医疗保障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

（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计划生育事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

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

（一）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二）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业质量标准制定、实施和监督，投入品监管、残留监控，农产品质量认证、普查、标准化生产示范等方面的支出。

（三）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统计调查与信息收集、整理、分析、发布，以及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等方面的支出。

（四）农业生产保险补贴（项）：反映对农业生产者参与生产保险给予的补贴。

（五）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六）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农业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

（一）森林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等支出。

（二）林业技术推广（项）：反映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支出。

（三）森林资源监测（项）：反映森林资源清查、核查、监测，资源状况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四）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由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安排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五）林业防灾减灾（项）：反应为预防和扑救、救治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灾害、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六）其他林业支出（项）：反映林业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

（一）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二）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定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

源地保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三）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等。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反映安全生产监管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

（一）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反映促进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支出。

（二）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反映用于支持中小企业专业化发展、与大企业协作配套等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项）：反映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类未单设项级项目的用于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十九、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年初预留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四十、“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